

证券代码：605599

证券简称：菜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7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19,008,640.29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96,859,534.9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685,953.49 元，加上 2024 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 2024 年已分配股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411,277,027.27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365,420,750.0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

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2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77,777,8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16.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560,000,016.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89%。

2.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560,000,016.00   | 544,444,460.00 | 357,777,788.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19,008,640.29   | 706,787,503.05 | 460,126,934.09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1,365,420,750.0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462,222,264.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628,641,025.8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462,222,264.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232.60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 否      |
| 是否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形，亦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同意方案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系结合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